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在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松山江村新余国科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2月10日以邮件、电话、微信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有根先生主持，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陶冶、吴雄臣、雷恒池、熊进光、廖义刚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其他董事均参加现场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记名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预计2026年度公司与江西省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子企业）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8,537.7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陶冶、吴雄臣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研究，同意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